

王晓文
◎著

二十世纪中国 市民小说研究

ARCTIME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黄山书社

王晓文·著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黄山书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二十世纪中国市民小说研究/王晓文著. —合肥:黄山书社,
2009. 12

ISBN 978 - 7 - 5461 - 0871 - 1

I . ①二… II . ①王… III . ①市民文学—小说—文学研究—中国—20世纪 IV . ①I207. 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209536 号

本书获淮北煤炭师范学院学术著作出版基金资助

出版发行:黄山书社

地 址:合肥市政务区翡翠路 1118 号出版传媒广场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安徽省辉煌农资集团瑞隆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880 × 1230 1/32

印 张:7. 125

字 数:200 千

版 次:2009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2009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22. 00 元

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



序

早在大约 20 年前,王晓文在山东大学中文系本科读书期间,就跟我学习过《中国现代文学史》课程,2003—2006 年间他又跟我在山东大学攻读中国现当代文学专业博士学位。毕业后他在安徽省一家高校从事中国现当代文学教学和研究工作。现在,他的博士学位论文《二十世纪中国市民小说研究》就要出版了,嘱我为他作一序言。这是我无法推辞的义务。

二十世纪中国文学自始至终存在着启蒙主义与市场化的两种传统。鸦片战争与中日甲午战争带来的民族危机感对 20 世纪的中国民族文化心理产生了巨大影响,在一部分知识分子当中导致了急切变革时代的政治要求。达尔文的进化论赋予了中国新文学的开拓者如陈独秀、胡适、周作人等最初的文学现代化的概念。在戊戌变法及“三界革命”的组织者康有为、梁启超、谭嗣同、黄遵宪等人身上,都兼有思想启蒙与文学启蒙的双重色彩。五四文学革命中,陈独秀、胡适、周作人等在西方文化思想的影响下,都是着重强调了文学与社会改造的密切关系、文学在国家现代化进程中的思想启蒙作用,如陈独秀的“三大主义”、胡适的《文学改良刍议》、周作人的《人的文学》等。现代文学的两大启蒙主题“改造国民性问题”和“人的个性解放问题”即由此而始,并贯穿整个 20 世纪中国文学。

另一方面,鸦片战争后,近代实业的发展打破了自给自足的封建经济,为民族资本主义发展开辟了道路。近代经济为文学发展提



供了物质条件并开辟了市场。近代工业的发展导致了都市和市民阶层的出现。政治、经济的变革、报业的兴起使知识分子的角色发生了转换。中国传统知识分子从旧体制当中游离出来产生了分化。梁启超等是力图以经世救国、唤醒民众为己任的启蒙一路。对另一部分文人来说，传统的以文求仕的道路已经不通，他们跌入市民阶层。市民阶层的文化需求是一种通俗品格，市民阶层的文人便适应市场需求进行的文学创作，导致了市民文学（小说）的诞生。于是在 1912 年中华民国建立至 1917 年新文化运动之前，礼拜六派的小说风行一时，并形成了新文学以市场为导向的另一传统。

五四时期前后形成的新文学的启蒙主义与市场化的两大传统，贯穿了整个 20 世纪中国文学。五四时期，启蒙文学对礼拜六派进行了攻击，但是市民通俗文学并未因此停滞，反而经过调整而日益发展。它有着庞大的创作队伍和广阔的消费市场。此后长期以来，启蒙主义的新文学与市场化的市民通俗文学之间存在着一种复杂的关联，二者之间形成了冲突与互动的关系。这种雅俗互动的格局在一定意义上是国家民族话语与市民话语的消长互动。作为以市民为接受主体和表现对象的市民小说，曾屡屡遭受主流意识形态不屑一顾的命运。然而如果我们从 20 世纪百年历史进程的背景来看中国文学的变迁，就会看到市民文学与中国现代化同步演进的历史事实，看到它的以一种潜在的方式和强韧的力量构成了一条与“新文学”堪称并行的线索，共同响应着百年以来“中国文学现代化”的历史要求。

王晓文在攻读博士学位期间，勤于思考，勤奋好学，经过反复探讨，确定了以“二十世纪中国市民小说研究”作为学位论文课题。经过大约两年多时间的努力钻研，完成了这一课题。本书就是对这一线索的初步清理的一个成果。作者选取市民小说这一具有历史文化与文学史多重内蕴的独特文体作为对象，在 20 世纪市民社会和现代市民文化的形成与流变中展开论题，试图从 20 世纪市民社会与市民文化的发展状况对市民文学的形态演进的影响及二者的



关系角度出发,理清 20 世纪市民小说流变的线索。通过对 20 世纪的具有代表性的市民小说流派、作家和文本的研究,力图回溯上一个世纪中国市民文化和文学蜕变发展的具体情状,揭示中国市民文化、市民文学不断地摆脱农耕文化、宗法文化,走向城市文明和现代文明的历程。论文富于历史感,无论是在重绘市民小说文学史图景方面,还是深化相关论题的理论内涵上,均有积极的推动作用。

论文涉及百年文学的阔大时空,材料异常繁杂,作者对此做出了艰苦扎实的努力,文献史料掌握得较为详尽可靠,有效地支撑了论题的展开。我认为,论文在以这样几个方面具有创新价值:一是突破既有研究中的狭隘视野和时段局限,整体把握 20 世纪市民小说的生存语境和发展变迁,切实梳理出了一条市民小说的流变线索。二是对成熟阶段的市民小说做了细致考察,在此基础上回应了 20 世纪中国小说研究中的雅俗之辩,发现并论证了作为新文学与通俗文学传统之间的有效整合力量的市民小说的独特价值。三是在现代市民小说发展过程中论证了两条线索,确立了分别以老舍和张爱玲为代表的两种不同类型,为厘清传统文化、地域经验和作家个性气质等因素在市民小说成长过程中的复杂互动关系提供了重要思路。论文视野开阔,论证充分。尤其是在文本世界与历史情境的交织中集中而清晰地梳理出了市民小说的历史演变,是对市民文学研究的新拓展。希望本书的出版,既是他对前段研究的一个总结,又是今后研究的一个起点。并希望他在今后的专业研究工作中取得更大的成绩。

是为序。

张 华

2009 年 6 月 28 日

目 录

序	张华	1
导 言		1
第一章 总论		7
第一节 关于市民小说的几个概念 /	7	
第二节 20世纪中国市民小说的两种传统 /	22	
第二章 早期市民小说		39
第一节 近代市民阶层的形成与市民文学的出现 /	39	
第二节 狹邪小说 /	46	
第三节 鸳鸯蝴蝶派小说 /	58	
第三章 现代市民小说:20至40年代的海派小说		67
第一节 20至30年代上海的市民社会与市民文化 /	67	
第二节 海派小说 /	73	
第三节 张资平的市民小说 /	81	
第四节 张爱玲、苏青小说与沦陷区市民文化 /	92	
第四章 老舍与张恨水的市民小说		110
第一节 老舍小说对北京传统市民文化的现代性反思 /	112	
第二节 张恨水小说与传统市民文化的时代变迁 /	128	

第五章 80年代与90年代的市民小说	142
第一节 市场经济体制的确立与市民文学的复兴 /	145
第二节 市井小说 /	154
第三节 新写实小说与新市民小说 /	163
第四节 几位重要的市民小说家 /	175
结语	201
参考文献	207
后记	218



导 言

从表面上来看，尽管 20 世纪中国文学以“新文学”与“旧文学”近乎水火不容的二元对立格局为开端，而且在此后延续大半个世纪的话语权争夺中前者大获全胜；然而，所谓“旧文学”的创作潮流事实上不仅没有完全枯竭，反而以潜在的方式和强韧的力量构成了一条与“新文学”堪称并行的线索，共同响应着百年以来“中国文学现代化”的历史要求。

纵观 20 世纪的中国文学史，大众化、通俗化一直是文学努力的一个目标，是从未断流的一股文学思潮。从五四时代胡适在《文学改良刍议》中“不避俗字俗语”的呼吁、陈独秀在《文学革命论》中建设“平易的抒情的平民文学”、“明了的通俗的社会文学”的企盼到 40 年代解放区“文摊文学家”赵树理“写给农村中的识字人读，并且想通过他们介绍给不识字人听”的创作宣言（《〈三里湾〉写作前后》），从当代前 27 年的工农兵文艺浪潮再到八九十年代阵容堪称庞大的“新写实小说家”们一致坚守的凡俗立场……对平民化、通俗化、大众化的持续的追求实际上构成了百年中国文学流变的一条清晰脉络；可通俗化的文学创作倾向在被所谓“精英文化”和“雅文学”（纯文学）一统天下的话语谱系中又屡屡成为忽视、鄙夷甚至激烈抨击的对象。以往对 20 世纪文学通俗化、大众化追求的有限的肯定，只是单单认可那些符合文化变革需要与迎合意识形态需求的“大众文学”，而作为



都市文学与通俗文学重要组成部分的“市民小说”则由于其民间性、非意识形态性、边缘性和消解性的文化立场则被排除在主流视野之外。

“民间文化”这一概念，根据陈思和在《民间的浮沉》中的阐述，至少包含三个层面的内容：“旧体制崩溃后散失到民间的各种传统文化信息，新兴的商品文化市场制造出来的都市流行文化，以及中国民间社会的主体农民所固有的文化传统。”^①由此出发，本文着重从“都市民间文化”即市民文化的角度探讨 20 世纪市民小说的流变。

“都市民间文化”可以说有着古老的渊源，中国古代的小说基本上是一种城市民间的消费文本。小说之所以在明代崛起，主要是因为资本主义在明代出现了萌芽，城市民间社会的发育，为出版印刷业作为商业活动提供了现实基础，小说的消费群体与传播载体由此得以形成。这在西方也有着同样背景，西方近代小说的兴起也是始自文艺复兴时期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萌芽时期，《十日谈》、《坎特伯雷故事集》等小说同中国的“三言”、“二拍”可以说是有着惊人的相似。显然，城市社会空间与城市生活方式的出现与扩展，是小说发育的最根本的动力，作为一种城市社会的“民间意识形态”，小说不仅主导着城市的文化消费，而且成为新型价值观念的传播媒介，它们以新的道德理念诠释着市民阶层的生活方式，使之合法化，这也是它们在“推动社会发展”方面所做出的贡献。我们通常也正是在这样的意义上肯定市民小说的价值——不是去苛刻地批评它们的那些不无“海淫海盗”意味的放纵描写，而是着眼于它们对主流道德观念的瓦解与冲击。本文试图将 20 世纪的中国市民小说定位为一种反映市民的生活、文化价值观念和审美情趣的带有市民精神消费品性质的小说。

^① 陈思和：《民间的浮沉》，周介人等编：《几度风雨海上花》，上海：上海三联书店 1996 年版，21 页。



中国社会在本质上的封建宗法文化属性使城市文化笼罩在农村文化、宗法文化的阴影之中，中国语境下的“市民”，也常常沦落为游手好闲、薄情寡义、唯利是图的代名词，从来都被置于接受批判和鄙夷的席位。在这种情形下，以市民为接受主体和表现对象的市民小说，屡屡遭受主流意识形态不屑一顾的命运。然而如果我们从 20 世纪百年历史进程的背景来看中国市民的变迁，就会看到它与中国现代化同步演进的历史事实，看到它的价值观念不断重构的过程。与城市、市民和市民文化有千丝万缕关联的市民小说，同样在历史的夹缝中艰难发展。

小说植根于“民间”的状态在 20 世纪初被改变了，它受到了主流意识形态的强力改造。这种改造，在 20 世纪取得了辉煌的成就，但也限制了小说的活力。在 20 世纪中国，小说被选定为推动社会变革、改良人生状况的工具，知识分子很自然地将传统的主流文学观念运用于小说，同时又将庸俗化了的社会学认识论观念塞入其中，小说变成了“经国之大业”，思想之阵地。在逻辑上这固然是合理的，可是从小说艺术发展的实际看，其作用就不仅仅是正面的了。世纪初启蒙知识界对鸳鸯蝴蝶派等娱乐性小说的批判当然是有道理的，然而问题的另一面则是将小说变成了主流文化的一个分支，使小说原有的古老民间传统逐渐被压制。

这一压制过程从 20 世纪初一直持续到 70 年代末，并逐步强化。20 至 40 年代，在北京、上海和其他城市，仍然有着民间化的城市空间。在老舍、张爱玲、张恨水等作家的作品中都含有都市民间文化精神的因素，在《骆驼祥子》、《四世同堂》、《啼笑因缘》等小说里，可以比较明显地看到原生的市井人物与民间生活场景。

在当代，由于意识形态的作用，城市小说演化成了“工业题材”小说，变成了一个文化和文学的特定部门。原有的都市小说、市民小说概念不复存在，欧阳山的《三家巷》、周而复的《上海



的早晨》及艾芜的《百炼成钢》，所遵循的都是前苏联式的社会学反映论模式，着眼于表现城市社会或“工业战线”上的社会矛盾和阶级斗争。小说完全变成了一定时期政治理念的演绎与展示。这种情形实际上一直延续到 80 年代初“工业改革题材”的小说，只是原来的阶级斗争主题被置换成了改革。蒋子龙、张洁、李国文、柯云路的改革小说基本上都未触及过都市文化本身。

都市民间社会及其文化价值的重现始自 80 年代末王朔的小说。王朔小说中的城市民间倾向大致表现为：一是人物社会身份的模糊化，他们被称为城市的边缘人、游走者、文化闲人或精神痞子，其身份同传统小说中的市井人物之间具有了某种微妙的联系；二是人物所表现的反正统道德倾向，“千万别把我当人”、“玩主”、“玩的就是心跳”这类具有挑战意味的字眼，成为他小说价值与道德倾向的标志；三是叙述风格的大众俗文化倾向，小说的主导性话语选择了一种“文革后”色彩很浓的都市市民话语，在喜剧式的语境中杂糅了大量已经被遗弃的政治话语，成为了一种市民主体对庄严政治话语的“嬉戏”，在潜在层面上也暗合了当代文化中的解构主义倾向，产生了对主流意识形态的软性消解的作用。

90 年代的市民小说呈现了从未有过的兴盛局面。伴随着新生代小说家个人叙事的崛起和主流化写作的衰微，市民小说开始以非常多样的形式出现在人们面前。形形色色的“城市新人类”作为故事的主体依次登台，如邱华栋笔下的身份飘忽的“城市游走者”和“寄生族”式的人物；何顿笔下出入于黄黑二道、搏击于商海风浪的“新淘金者”与“暴发户”式的人物；张欣笔下的珠光宝气与在交易场上游刃有余的“白领一族”，体现出当代中国市民阶层的蓬勃生长。更为晚近的有“70 年代出生的作家”、尤其是女性作家如卫慧、棉棉等，但她们笔下身份暧昧、行为乖张，非常具有边缘或另类道德色彩的“新新人类”，尚不能



被看作是市民文学的代表。他们的叙事共同复活了一个市民社会,承载了体现市民生活理想与价值观念的市民意识形态,这其中既有生活方式与生活内容的新变化,也是古老的城市市民社会精神谱系与价值链条的自然延伸,他们的生活观念已经完全“民间化”了,他们无论是同主流意识形态还是同知识分子的传统人文理念之间,几乎都是格格不入的。他们是一些地地道道的个人主义者、利己主义者、现实主义者和享乐主义者,他们共同完成了一个对历史的遗忘和对现实的拥有。他们的叙事已经完成了从先锋小说叙事的探索向市场化的转型,特别是在 90 年代中期以后,他们与商业时代文化经营方式已经完全接轨,完全商业化了。过分的商业包装和对市场份额的需要可能是这类的市民小说及其所负载的市民精神的一种迷途。

本文认为,市民文学是市民社会思想观念和情感方式的文学性表现,或者说,是它的意识形态。作为市民阶层的文化映像,市民文学既不同于流行在少数人中的精英文学,不以高深、高尚和前卫自居,也不同于在下层民众中流行的通俗文学,完全沉浸在直接感性的消遣性之中。20 世纪文学长河之中,清末民初的鸳鸯蝴蝶派小说、“现代海派小说”、老舍的京味小说、张恨水的通俗小说、王朔的“痞子文学”、新写实和新市民小说等都是典型的市民小说文本。

本文试图从市民社会与市民文化的角度出发,从传统文化与现代文化的冲突、从中国与西方、城市与乡村及不同城市地域文化的对照比较中整体把握 20 世纪市民小说的发展,理清 20 世纪市民小说流变的线索。本文通过对 20 世纪的具有代表性的市民小说流派、作家和文本的研究,力图清晰地回溯上一个世纪中国市民文化和文学处于蜕变的尴尬之中的具体发展情状,揭示中国市民文化、市民文学不断地摆脱农耕文化、宗法文化的阴影,走向城市文明和现代文明、经过蜕变走向新生的历程。

在展开论述时,我的方法是,首先勾勒出每一个时段市民社



二十世纪中国市民小说研究

会的构成状况和这一时期市民文化的特点，然后论述这一时期特定的市民小说流派所体现出的市民文化特征，最后挑选出这一时期最有代表性的市民小说作家加以评点。这种社会——文化的批评方法自然谈不上新鲜，然而就是这种老套的批评方法我也不敢说运用得十分纯熟，只希望能够借此方法将市民文化与市民文学这一课题作为我的一次学术尝试，为今后的学术之路奠定一个基础。



第一章 总论

第一节 关于市民小说的几个概念

一、“市民”与“市民社会”、“市民文化”与“市民文学”

为了方便对 20 世纪市民小说的研究,首先就需要对与之相关的几个概念加以界定,这样才能找到这一课题的逻辑起点。与 20 世纪市民小说相关的概念,至少有“市民”、“市民社会”、“市民文化”与“市民文学”等等。

顾名思义,“市民”即是城市居民的意思,我国的《辞海》等几部较为权威的辞书也都是这样解释的。从历史与文化演进的角度来看,市民伴随城市的产生而产生。按照一般的理解,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资本主义的萌芽,中国最早的市民阶层出现于北宋时期,“北宋初期在民户中将坊郭户和乡村户区分开来,以户籍形式将全国普通居民分为城市居民和乡村居民,坊郭户的单独列籍定等是中国历史上市民阶层兴起的标志。”^①但是,由于中国封建社会的漫长与封建制度的超稳定结构,使中国封建社

^① 谢桃坊:《中国市民文学史》,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7 年版,8 页。



会的市民阶层像一个病弱的儿童,不能健康地发展,它的精神也带着病态的特征。中国近代市民则是与中国近代城市相伴产生的。中国近代城市的产生,是世界潮流推动的产物,近代文化本质上是工业文化,因此,近代市民也是工业文化的产物。近代市民大都由农民转化而来,他们由于自身能力和机遇因素,形成市民的各种层次,如产业工人、公司职员、资本家、报业人员、服务行业人员、妓女、流浪汉等,这些由农民转化而来的市民,和农民仍然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其思想观念甚至主要还是农民的。30年代是上海市民社会获得稳定发展的时期,中产阶级成为市民社会的主体。工商业的极度繁荣,使城市人员在职业、财产、教育、名望等方面业已形成定型化趋势,形成一种以公司职员为主体,包括中小商人、公职人员、医生、律师、记者、中小学教员的中产阶层。他们多数受过良好的现代教育,拥有稳定职业与收入,并分布于各种社会主导领域。而工人群体,也由于大工业经济的确立,改变了以往以传统手工业、个体劳动为主的非产业性,一些较多分布于电力、机车、烟草、印刷、棉纺行业的技术工人,在行为方式、观念、趣味上较多地被吸纳到市民生活方式之中,使这个中产阶级更为庞大。中产阶级,由于其所受教育、职业、收入、社会地位均被纳入到资本主义工业社会轨道之中,因而价值观念、行为方式大都不逾社会规则。政治上,较少有对现行体制的暴力反抗,社会行为也带上有益社会的实用理性观念与职业特征,日常生活则注重实用功利性与消费享乐需求,文化上则较多受西方影响。他们是较为现代意义上的市民阶层。80年代以来,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市场体系不断完善,中国的城市化进程不断加快,市民阶层不断扩大,中国改革开放的一个突出特点,就是国家权力从原先所控制的各个领域中大幅度地退让出来,从而使社会自我调节和自主整合的领域重新恢复。由于这种恢复在本质上是对包括生产资料、资金、权利、知识等社会资源的重新分配,因而它也必然引发社会结构的变化,并由此



造成了一个我们称之为当代中国市民社会的新阶层。这是在大规模的自由市场经济之上发展而来的新市民,它包含非常复杂的人员组成:由各类个体工商户和私营企业主构成的业主阶层;各种股份制公司和金融机构的中上层管理人员;中下层的政府官员;以大学教授为中心的知识分子;专门的金融投机者;城市第三产业的各种从业人员;一部分自由职业者等等。何为“新市民”,90年代《上海文学》的执行副主编周介人明确表述过:“它是指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全面启动后,由于社会结构改变,社会运行机制改型,而或先或后改换了自己的生存状态与价值观念的那一个社会群体。”①

“市民社会”是近几年来学术界关注的热点,学术界普遍认为,它大致包含以下特征:第一,“市民社会”在它自身与国家之间存在一系列特定关系以及一套独特的机构或制度,以此保障国家与它的分离并维持二者之间的有效联系;第二,市民社会是一个契约型社会,它以商品契约为纽带代替血缘、地缘、宗教感情和道德观念来连聚社会成员;第三,因建筑在商品经济之上,市民社会在价值层面上有一整套与之相关的经济自由、政治民主的要求;第四,它有与自己匹配的一套文化风范与价值准则。

黑格尔在《法哲学原理》中最早把国家与市民社会作了明确划分,黑格尔指出,由于市民社会是由每个各自独立而又彼此相互依赖的特殊人所构成的聚合体或联合体,这种联合的使命正是为了保证和保护所有权和个人自由;因此,具体的人,作为各种需要的整体以及自然必然性与任性的混合体,他们的利益和需要,他们的权利和自由,便成为市民社会的最终目的,成为市民社会的一个原则,亦即目的性原则。他同时又指出,普遍性的形式,是市民社会的另一个原则。在市民社会中,“特殊的人在本质上是同另一些这些特殊性相关的,所以每一个人都是通过

① 周介人:《谈谈“新市民小说”》,《当代作家评论》1996年1期,48页。